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THROAT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6)

有關 續訂持續關連交易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2021年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採購及常寶同意持續提供若干產品，包括液態異麥芽酮糖醇、異麥芽酮糖醇AG型、糖漿及常寶益生元。除本補充公告另有所指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1)異麥芽酮糖醇AG型之定價；(2)釐定建議年度上限；及(3)常寶之最終實益擁有人之額外資料。

異麥芽酮糖醇AG型之定價

本公司參考常寶所產生的生產成本及常寶向第三方客戶提供的異麥芽酮糖醇AG型的價格後，釐定異麥芽酮糖醇AG型的價格及公允值。異麥芽酮糖醇AG型由常寶採用其專利方法生產。由於質量精良，異麥芽酮糖醇AG型的價格高於一般固態異麥芽酮糖醇的價格，固態異麥芽酮糖醇的市場定價一般介乎每千克人民幣24元至每千克人民幣30元。常寶過去曾以價格每千克人民幣50元向獨立第三方銷售少量異麥芽酮糖醇AG型。由於常寶須根據本公司要求生產異麥芽酮糖醇AG型，市場上並無與異麥芽酮糖醇AG型質量相同的可比產品。經考慮上述因素後，本公司認為，2021年採購框架協議約定，單價不超過每千克人民幣50.00元反映異麥芽酮糖醇AG型的公允值。

釐定建議年度上限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糖漿為原協議中已包括的原材料，而液態異麥芽酮糖醇及異麥芽酮糖醇AG型，以及常寶益生元分別為2021年採購框架協議中新增的原材料及成品。本集團就糖漿向常寶支付的計劃開支金額乃經參考過往採購釐定，而根據2021年採購框架協議採購液態異麥芽酮糖醇、異麥芽酮糖醇AG型及常寶益生元的計劃金額則基於該公告所載的因素及下文所載者釐定。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2021年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根據本集團對代糖原材料需求的估計增長及本集團持續拓展分銷網絡釐定。本公司預期本集團位於廣西省柳州市洛維工業集中區的新藥品生產研發基地將於2021年正式搬遷及投產，本集團目前預料其年度產能將得到提升。本集團亦將進一步推廣其產品，預期亦會增加對原材料的需求。

於2021年，本公司預期將推出新系列產品，有關產品已開始建立基本客戶基礎。本公司預期推出新產品將增加其對原材料的需求。

2021年，本公司已就現有旗艦產品及新系列產品在2021年針對線上線下銷售渠道制定明確的營銷計劃，分銷網絡將會擴張。本公司預期分銷商網絡將於2021年繼續擴大，令本公司產品需求增加，進而帶動本公司對原材料的需求增加。

常寶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除已於該公告中披露的江佩珍女士於柳州金慶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金慶**」)及柳州金貴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金貴**」)的權益外，(i)金慶其他最終實益擁有人為33名個別人士(包括本公司僱員及三名執行董事)，而該等其他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持有金慶的5%以下股權；及(ii)金貴其他最終實益擁有人為22名個別人士(包括常寶僱員及一名執行董事)，而該等其他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持有金貴的5%以下股權。

曾勇先生(江佩珍女士之兒子)持有常寶4.4%股權。

承董事會命
金嗓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佩珍

中國廣西，2021年1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江佩珍女士；執行董事曾勇先生、黃建平先生、曾克雄先生、呂興鴻先生及何錦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驊先生、朱頡榕先生及程益群先生。